附件1

办理方式声明

我单位 自愿采取

□“一门式办理”方式，一次性办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、办理排污申报登记和领取《排放污染物许可证》。

□按照旧有方式，分步申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、办理排污申报登记和领取《排放污染物许可证》。

特此声明。

 单位：（盖章）

 年 月 日

特别提醒

1．按照“一门式办理”服务，可一次性提交资料用于三项业务，减少重复提交的麻烦；按照旧有方式，需分别对三项业务提交申请资料。

2．按照“一门式办理”服务，可在35天内完成批复；按照旧有方式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法定工作时限为30天，领取《排放污染物许可证》法定工作时限为15个工作日。